

◆ 祁志祥 著

中国 现当代 人学 史

大家都争着做人
却不知何者为人
或以为人是万物之灵
却忘记人仍是生物
或以为人是两脚动物
却忘记人是万物之灵
兽性与神性
合起来便是人性

◆ 祁志祥 著

中國現當代人學文

清園



學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现当代人学史 / 郝志祥著. —上海：学林出版社, 2006. 12

ISBN 7 - 80730 - 268 - 2

I. 中... II. 郝... III. 人学—思想史—中国—现代 IV. C912. 1 - 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7857 号

中国现当代人学史



作 者	—— 郝志祥
书名题签	—— 王元化
责任编辑	—— 周清霖
封面设计	—— 周剑峰
出 版	——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 电话: 64515005 传真: 64515005
发 行	——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1 楼) 电话: 64515012 传真: 64844088
印 刷	——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1194 1/32
印 张	—— 10.5
字 数	—— 26 万
版 次	——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 5000 册
书 定	号 —— ISBN 7 - 80730 - 268 - 2/C · 10 价 —— 20.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作者近照

祁志祥，江苏大丰人，1958年生。文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中文系教授，硕士生导师，复旦大学中国古代文学研究中心兼职教授。主攻文艺美学，旁及思想史。出版学术著作8部，发表论文100余篇。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项，主编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1部。全国大学人文精神研究会理事，中国文艺理论学会理事，中国中外文艺理论学会理事，上海市美学学会副秘书长。

前言 “人学”内涵及其 诸范畴之间的关系

一、“人学”的涵义

“人学”概念最早是由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先驱、意大利桂冠诗人彼特拉克(1304—1374)在《秘密》中提出的。他把中世纪扼杀人性的西方文化称为“神学”，把自己研究的古希腊、罗马充满世俗人性色彩的文化及其所追求的人文主义称为“人学”，宣称“我不想变成上帝，或居住在永恒中间”，“我自己是凡人，我只要求凡人的幸福”。可见，“人学”是与“神学”对立，并且是为取代“神学”而提出的一个人文主义概念。19世纪末20世纪初，俄国现实主义作家高尔基提出了一个著名命题：“文学是人学。”这里的“人学”指真实地描写人、艺术地展示人的学问。它包含着作家观察人、研究人的哲学思维，但最终物化、落实为描写人、塑造人的艺术思维、形象思维。1957年，在“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高潮中，针对建国以来文学作品中“政治气味太浓，人情味太少”(巴人语)的现象，青年学者钱谷融重提“文学是人学”^①，“人学”作为文艺理论中与人性真实紧密相关的哲学概念在中国学界出现。1980年代，伴随着对建国以后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中摧残人性的“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拨乱反正，思想

^① 钱谷融：《论“文学是人学”》，载《文艺月报》1957年5月号。



界掀起了类似西方文艺复兴时期反对神性、提倡人性的人道主义讨论热潮。1988年8月16日,《人民日报》发表高清海、孟宪忠《从人的研究到人学》一文,“人学”作为与类似“神学”一般的“革命学说”对立的概念被重新提出。著名哲学家李泽厚发表谈话、论著,认为哲学的研究主题是人的“命运”,他的哲学主要研究“人如何活?为什么活?活得怎样?”和“人的社会化、社会的人化、自然的人化、人的自然化”,因此叫“人类学本体论”或“主体性实践哲学”^①。李泽厚的“人类学本体论”,实质上与这个时期所说的“人学”差不多是一回事。进入1990年代后,人学成为学术界尤其是哲学界研究的一个热点,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共中央党校、首都师范大学、黑龙江大学等高校开设了人学课程,有的高校开始招收人学方向的研究生。《哲学动态》、《文史哲》、《学术月刊》、中共中央编译局的《马克思主义与现实》等刊物开辟人学栏目,《光明日报》就人学问题发表专访。1995年,北京大学成立人学研究中心。此后,一些省市也成立人学研究会。1996年5月,中国人学学会宣告成立。1997年4月,全国人学研讨会在中共中央党校召开,与会者达一百二十多人,其中既有各大学、科研机构的学者,也有企业代表,还有《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新华文摘》等各大报刊的记者。同年12月,“当代人学与文化丛书”由吉林教育出版社出版。“人学”作为一门综合性的人文社会科学,不仅得到学术界的普遍认同,而且正在成为一门显学。本书所描述的“人学”,指研究人的科学,即研究人的本性、人生意义、人类行为准则、人生和人类的理想社会形态等与人直接相关的问题的科学。具体一点说,“人学”就是研究人性和由人性论辐射开去的人生观、人治论和人类社会理想的交叉学科。它包括人性论、人生

^① 李泽厚:《哲学问答》,陈冬兰1988年3月记录整理;《主体性的哲学提纲之二》,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1985年第1期。



观、人治论和人类理想论四个部分。人性论涉及人的地位、共同人性(平等人性)、差等人性(不平等人性)、人性内涵(性善与性恶、感性与理性、个体性与社会性等)、人兽异同论、自然人性、后天人性等。人生观涉及人生本质观、人生意义观、情理观、义利观、人我观、群己观、公私观、祸福观、荣辱观、贵贱观、名实观、知行观、善恶观、是非观、美丑观、生死观等等。人治论包括自治论与他治论。自治论即通常所谓的道德修养论,如存善去恶论、凡圣之辩、致诚守敬等等。他治论即治理人的政治论,如富民利民、民主自由、均贫富、立法制、人才论、人道主义等。人类社会理想有大同说和无政府主义、共产主义、天人关系学说等。笔者在梳理中国古代人学史时把目光聚焦在这四大方面^①,在阐述中国现当代人学思想的演变时亦将如此。

二、我之入学观

1. 人性论

人性论回答人是什么,由此引出如下诸问题:

一、人的地位、价值。中国古代人说“天地之性人为贵”^②,人为“万物之秀”(颜元语)。西方人说人是“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莎士比亚语)。这是基于对人性的理解对人在宇宙万物中地位和价值的评定。如果不作片面化的理解,我觉得这种判断是有道理的。当下有一种观点,认为人并没有高于其他动物的地方,人与动物没什么两样,不过是“裸猿”而已。对此我不敢苟同。尽管到目前为止,人类发现某些动物也有智慧^③,但相比之下,人类

① 参拙著《中国入学史》,上海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② 《孝经》,《十三经注疏》本《孝经注疏》,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7 年版。

③ 海克尔:《宇宙之谜》,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161—162,169—170 页; A. 弗尔顿和 R. 拜尔纳主编:《马基雅弗利式的智慧》,剑桥大学出版社版。

的智慧更加发达,这使得人类创造了其他动物无法创造的灿烂文明,并主宰着其他动物。人既是动物,又不仅仅是动物,还有高于其他动物的高贵之处。

二、人的特性。即古代中国人讲的“人禽之别”、西方人讲的“人兽之异”。人高于其他动物的根本特性是什么?儒家认为是道德之善,马克思认为是劳动,毛泽东时代认为是社会性,当代西方哲学认为是语言,是文化,等等。这些都有待推敲。道德意识是后天教化产生的,不能视为人的天性。“劳动”是“有意识的谋生活动”,它以人脑的意识机能为存在前提,不能视为人与动物的最终区别。语言也可进一步被追问,它导源于社会生活实践和表达思想的需要,同时,作为传递信息的载体,动物也有语言。“社会性”如果指群体性,不少动物也是有的;如果像马克思所说只是指人类间互相依赖、互相发生关系的群体性,那么人类的特性还要另外寻找。“文化”是人类创造的文明符号,它仍未揭示人类何以能创造动物界所没有的文明,即创造文明的人类特性是什么。那么,人类的根本特性、人与动物的终极分别究竟是什么呢?我以为,就是人所特有的比动物更加发达的智慧,就是在长期的本能的无意识的物质性谋生活中产生的人脑的意识机能。具有意识机能的大脑的诞生,标志着人类的诞生,从此人类才有了不同于动物无意识谋生活的“劳动”、“实践”,才有了人类特有的群体性——社会性,才有了人类特有的道德观念,才有了人类特有的文化和语言。

三、人的基本属性。人的基本属性即人的生物属性或者说动物属性。无论说人是有意识的动物,还是认为人是劳动的动物、社会的动物、文化的动物,人都不外是一种动物。动物性是人的基本属性。只有满足人的动物存在,而后才能实现人的非动物存在。皮之不存,毛将焉附?于是产生了一种“二律背反”现象:尽管人以其非动物属性成为人,但人又首先必须是动物,然后才能



成为非动物的人。

四、人性的内涵。人性不只是人的特殊属性，也不只是人的基本属性。单以人的特性为人性，“人性”就变成了“神性”；单以人的基本属性为人性，“人性”就变成了“动物性”，“人学”就变成了“动物学”。认识人性，应当把人置于与动物的联系中去考察。联系就是对立统一。从与动物的对立统一来看，人性是人的基本属性与特殊属性、动物性与非动物性的统一。具体而言，人性是本能与意识、感性与理性、自私与利他、个体性与社会性、自动与受动等对立元素的统一体。

五、人性的善恶评价。关于人性的道德属性的评价，有人认为人性即人的动物性，本能、欲望、自私等动物性是人的本质，因而人性本恶；有人认为人性即人的非动物性，理性、意识、社会性等非生物性才是人的本质，因而人性本善；还有人基于人性的二重属性，认为人性是性善与性恶的混合体，人“一半是魔鬼，一半是天使”。其实，人的动物性并不等于恶，否则，何以解释人类合理的谋取个人利益的利己行为？何以解释婚姻内的性行为？人的理性（非动物性）也不等于善，否则，何以解释人类对损人利己的极端个人主义的私有观念（这也是一种理性）及其行为的批判与惩罚？何以解释人类对扼杀欲望的“理性”的控诉和抵抗？无论感性还是理性、欲望还是意识、自私还是利他、个体性还是社会性，都不能简单地用恶或善来加以划分。人性本身无所谓善恶，善恶不是事物的客观属性，而是人们加在客观事物身上的一种主观评价。善是人们约定俗成、普遍认同的行为规范，恶则是对这种规范的突破。人的二重性只是人天赋的两种生理—心理机能，当尚未外化出来时，便无所谓善恶；即便现实地外化出来，其善恶也得视是否逾越道德规范具体论析，不可一概而论。当然，就自然倾向而言，本能要求突破道德规范，理性懂得考虑恪守道德规范，因而，人的动物性包含作恶的潜能，人的理性包含为善的潜



能。这样,性无善恶论又走向了性兼善恶论。

六、人的自然属性。无论人的基本属性还是特殊属性,都应是人与生俱来的自然属性。如果是后天培养起来的,就不是人性了。正是在这点上,我很难同意将道德意识、文化属性视为人的特性。人的劳动实践性、社会性、阶级性尽管是人区别于动物的特性,但它们是后起的,如劳动实践性后于人脑的意识机能而产生,社会性是人脑的意识考虑到他人与自己的相反相成所致,阶级性则由后天的社会经济生活决定,它们都不是自然人性,而只是意识这种人的自然属性派生的属性。

七、共同人性与差等人性。在中国古代,从董仲舒、韩愈到宋代儒家,流行着一种以“性三品”为代表的差等人性论,认为上等人、中等人、下等人人性不一样。上等人纯善无恶,下等人纯恶无善,中等人有善有恶,人类社会就应是上等人统治下等人、改造中等人。现当代一度盛行的阶级人性论是这种差等人性论的变种。它将人类分为剥削阶级和劳动阶级、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认为二者之间不存在共同人性,无产阶级、劳动阶级大公无私,十全十美,资产阶级、剥削阶级自私自利,十恶不赦,因而应当实行无产阶级劳动大众对资产阶级、剥削阶级的专政。知识分子是有善有恶的中间阶层,是团结、改造的对象。其实,无论“圣人”和“小人”,还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只要他们都被称作“人”,就有人之为人的共同属性。早在先秦,人们就普遍认识到,“圣人之与凡人,盗跖之与尧舜,其性一也”。从性恶一端讲,尧舜也有七情六欲;从性善一端讲,“人皆可以为尧舜”。明末清初以来启蒙主义思潮和资产阶级改良派、革命派的维新、革命运动,都是从推翻不平等的差等人性论即专制主义的性三品论,倡导人人平等的共同人性论出发的。历史上的差等人性论,不是出于对现实人性的客观分析和科学揭示,而是出于功利—实用主义的政治需要对真实人性的故意歪曲。以“抽象人性”为名否定“共同人性”的客观存



在的阶级人性，事实上是不存在的虚幻人性。当前，我们更应用平等的共同人性论和性二重论破除迷信解放思想。

2. 人生观

人生观主要回答人为什么活、人怎样活的问题，前者构成人生意义论，后者构成行为法则论。

人为什么而活？人生的意义是什么？这关系到如何看待人生的本质，而人生的本质观又取决于生死观。

人之生，极为偶然。人之死，却是必然。生的偶然性和死的必然性注定了生命的空幻感和悲剧感，所以，佛教说，人生即痛苦。西方现代哲学说，存在即荒谬。罗素说，如果人类创造的一切文明终将随地球的毁灭而毁灭，人类文明的创造还有什么意义！同理，如果人一生创造的财富和争得的荣誉最终将随着死亡离你而去，人生的奋斗也就显得没有意义。

人生痛苦、虚幻的本质常常导致人破罐子破摔地满足于现世快乐，其实这又大谬不然。

人生虽然本质上是痛苦的，但既已出生，就不能自杀，因为按照人好生恶死的自然本性，死亡比活着更为痛苦。相对死亡的痛苦而言，人生又有好多现世的快乐。人既然不死，生命就是活生生的、有血气心知的、实实在在的、尽管有限却也漫长的现实存在，生命中就有“如何能更好地活着”这种虽然有限的意义。如果破罐子破摔，伤天害理，违法乱纪，最终将会受到道德的谴责、法律的制裁，失去人生起码的现世快乐和有限意义，使人生更加痛苦。报刊披露，许多死囚从人生的无意义出发，作恶犯法打入死牢，临终前痛感生的美好，这就是典型的说明。

因此，人生是大前提无意义与小前提有意义、无限的无意义与有限的有意义的对立统一，是离世的痛苦与现世的快乐的对立统一。人生在得势走红或遭受挫折时，要能够勘破人生的无意义真谛，得势不张狂，失势不绝望；人在违法作恶、及时行乐时，要意

识到人生有意义的俗谛，善待只有一次的此生，在法律、道德的规范内追求个人幸福，让安全的快乐感伴随一生。

用相对的观点看，人此生的最大意义和快乐是什么呢？这由人性的二重性决定，就是人的物质性与精神性、名与利等双重欲求的全面实现。物质富裕而精神贫乏不是真正的幸福，精神充实而物质贫穷也不是最高的幸福。只有物质富裕而又精神充实，人生的质量才是最高的，他在离开人世时才可以说：我没有白活。

人生的行为准则是由对人生意义的认识决定的。如果我们承认，人生从本质上而言是空幻、无意义的，那么对于人生的一切是非、善恶、善丑、荣辱、贵贱、祸福都不必那么执著，人生的一切行为差别最后都将归于无差别，各种价值取向的行为均是无可无可的。如果同时我们又承认，人生又具有现世的、有限的意义，那么就不能置世俗的善恶标准和人生准则于不顾，就必须按世俗通行的行为法则去实现人生的意义。善，就是世俗通行的行为规范，反之为恶。善恶取决于社会公意，因而具有相对性。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国家和民族有不同的社会公意，因而彼时彼地为恶的，此时此地可能为善；因此，善恶不是人的行为本身的客观性质，而是人们按社会通行的法则加在对象身上的主观价值评判。用绝对化的观点看，人的行为的善恶，乃是道德认识的误区。

“义”是行为规范，古代通“宜”，“行而宜之”谓之“义”，这个“行”，最初是人谋生的物质利益活动，所以“义”与“利”成为相互对应的一对范畴。“义”既规范“利”，又不扼杀“利”，是“利之宜”也。义利活动体现了人类物质活动与精神活动的对立统一关系。同理，人生要求“知”与“行”、“名”与“实”的统一。“利”不是“恶”，不合“义”的“利”才是“恶”；“欲”不是“恶”，不合“理”的“欲”才是“恶”。“理”不是扼杀“欲”的刽子手，而应是“欲之宜”也，是体现社会公意的行为规范概念。在社会普遍认可的规范内，“欲”的行为是无可非议的。



由此可推知“公”与“私”、“群”与“己”、“人”与“我”的关系准则。“公”即社会公意，它由众“私”组成，规范“私”而又满足“私”。在现实社会中，逾公之私被视为恶，不违公之私乃为善。“群”者，众己之所成也。利己而害群为非，名为利群而实害众己者亦为非。利人者，所以利我也；一味利我乃以害我，有时利人，更能利我；而当个人财富（包括精神财富）积聚到个人消费不了之时，也就是主观上为我、客观上为人之日。

富贵、荣誉、幸福，天下人所共欲也。贵而不富，虚幻之荣耀也；富于物质而贫于精神、富于精神而贫于物质，皆非真富有者也；地位不高但丰衣足食，精神自由而充实，人生之福乐境界也；福不知守，安不知危，祸或将来也；不求有福于一时，但求无祸于一生，福莫大者也。

3. 人治论

人治论包括自治的修养论与他治的政治论。

修养论是人生观的逻辑延伸。人生的自我修养是建立在承认人生现世的、有限的意义这一前提上的。人生的修养尽管说法不同，修养方法多种多样，但实际上可归结为一句话：养善除恶。人的天性没有凡圣差别，但人通过后天的修养所获得的人生可产生凡圣差别。凡圣是经过后天修养形成的人性，常被人误认为人的天性，以为人天性有凡圣。事实上，若论人天性的善恶潜能，凡圣皆同；而后天所以有凡人与圣人、伟人与恶人之分别，是修养程度不同的结果。

人治论既为社会的管理者、统治者代言，也体现了被管理、被统治者的心声。韩非说：“凡治天下，必因人情（通性）。”逆人性而治人，最后将被群起而攻之倒之。顺人性而治人者，根据人们的物质属性与精神属性而利导之，不仅应尽可能地满足人们的食色欲求，也应尽可能地满足人们的精神欲求。由此出发，我们可以推导出富民、民主是进步社会文明国家的两项基本国策。为了富



民，必须鼓励勤劳致富，拉开差距，又必须反对腐败，控制贫富差别，努力实现全民共同富裕；为了确保民主，必须健全法制，反对专制，防止权力失去监控时产生腐败。

4. 人类理想

就个体的人而言，相对有意义的人生理想是通过奋斗，各尽其能，全面实现物质欲求和精神欲求。就人类理想而言，如果社会能够给每个人都提供实现人性双重欲求的环境和体制，这个社会就是人类的理想社会。换句话说，理想社会即是人人都能充分发挥自我潜能、全面实现双重人性的社会。

让我们为建设这样的社会、实现这样的理想而奋斗。

目 录
Contents

前言 “人学”内涵及其诸范畴之间的关系	(1)
绪论 中国现当代人学思想演进的历史脉络	(1)

上编 现代人学：启蒙与救亡

一、总论	(17)
二、陈独秀：“个人本位主义”的号角	(22)
(1) “道德革命”和“文学革命”	(24)
(2) “人类本性的确有很恶的部分”	(29)
(3) “民主”论	(34)
(4) 人生观	(36)
三、李大钊：“互助”与“尊劳”的人性论与道德观	(38)
(1) 以个性反专制	(39)
(2) 以“互助”反“个人主义”	(41)
(3) “尊劳主义”与“劳工神圣”	(45)
(4) 崇高的生死观	(47)
四、蔡元培：“人道主义”和“思想自由”	(49)
(1) 人的“身体需要”与“精神需要”	(50)
(2) “人道主义”	(51)
(3) “舍己为群”与“义务为重”	(53)



(4) 反对“极端利己的国家主义”	(55)
(5) “兼容并收”、“思想自由”	(56)
五、鲁迅：“立人”的思想体系	(60)
(1) “立人”：“把人当做人”	(62)
(2) 对中国国民奴性的批判	(67)
(3) 对中国知识分子奴性弱点的批判	(70)
(4) 对“吃人”的封建制度和现代“革命”的批判	(72)
(5) “唯黑暗与虚无乃为实有”	(74)
(6) “反抗绝望”	(78)
六、周作人：“人的文学”	(82)
七、从胡适到储安平：自由主义香火不断	(85)
(1) 胡适：自由主义之祖	(85)
(2) 《现代评论》、《新月》与西南联大	(88)
(3) 储安平与《观察》周刊	(90)
八、王实味：延安自由思想的牺牲	(93)
(1) “勇敢正视”“自身灵魂中的肮脏与黑暗”	(93)
(2) 对延安“大人物”“缺点”的尖锐批评	(94)
(3) 厄运降临	(96)
(4) 王实味之死的警示	(97)
九、梁漱溟：“新儒学”的人论	(99)
(1) “仁是本能情感、直觉”	(100)
(2) 重亲情而贬“有我”	(103)
(3) 重人心而轻物质	(104)
十、张竞生：自然主义的性学体系	(108)
(1) 自然主义人生观	(109)
(2) “全裸体是极道德的”	(110)
(3) “提倡性的自由”	(112)
(4) 性启蒙与性学研究	(114)



(5) 提倡节育 (118)

下编 当代人学：失落与复归

一、总论	(121)
1. 毛泽东建国构想及其变化	(121)
2. 毛泽东时代的人学状况	(123)
(1) 对人的社会性、阶级人性论的误解	(123)
(2) 对个体的生存权利、物质利益、思想 自由的否定	(124)
(3) 蔑视本能、感性的“无性文化”	(126)
(4) 性善论导致政治专制和经济落后	(127)
3. 邓小平时代的人学状况	(127)
(1) 新时期的人学历程	(128)
(2) 新时期的人学特点	(132)
二、一统天下的异响	(134)
1. 胡风：“精神重于一切”	(134)
(1) 倔犟刚烈的个性	(134)
(2) “精神重于一切”	(136)
(3) “为知识分子多说了几句话”	(138)
(4) “胡风分子”的命运	(140)
2. 马寅初：“新人口论”	(142)
3. 从巴人到钱谷融：“文学是人学”	(145)
4. 遇罗克：“文革”初期的人权宣言	(148)
(1)《出身论》出现的主客观因素	(148)
(2) 争取平等，反对特权	(151)
(3) 遇罗克之死	(154)
5. 顾准：“用鲜血做墨水的笔杆子”	(157)